

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

茂滨社教〔2016〕155号

关于印发《茂名滨海新区2016年中小学教师暑假全员培训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为贯彻落实“强师工程”，进一步提升全区中小学教师的课程实施水平和专业能力，整体提高教师的综合素质，经研究，制订《茂名滨海新区2016年中小学教师暑假全员培训实施方案》。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。

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

2016年7月5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茂名滨海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教育办公室 2016年7月11日印发

茂名滨海新区 2016 年中小学教师 暑假全员培训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“强师工程”，进一步推进我区主要学科师资队伍建设和，有效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，整体提高教师的综合素质，推动教育教学质量上新台阶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十八大精神为指导，以提升教师师德水平和专业素质为核心，以提升教师培训质量为抓手，努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，为推进教育现代化，促进我区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实的师资保障。

二、培训目标

进一步提升教师专业发展意识和专业水平，关注教师专业前瞻性，拓宽教师专业视野，培养教师创新能力和教科研能力，为教师的成长搭建平台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小学五、六年级语文、数学、英语教师，初中语文、数学、英语教师。原则上本学期担任哪个学科的教学就参加哪个学科的学习，不得缺席。

四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时间

8月25日至28日，共4天。分学段学科组织培训。

（二）地点

在我区设点培训，具体地点安排另行通知。

五、培训内容、课程及模式

本次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师德修养、信息技术应用、校本研修、教学创新能力提升等，运用班级授课的形式，采取集中培训、在岗研修的培训模式，主要包括专题讲座、案例分析、教学研讨等，学员必须完成全部内容（课程安排另行印发），学习结束后一周内提交一篇 1500 字以上的学习体会。

六、培训费用

本次培训聘请市内名教师、“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”培养对象授课，培训费从“强师工程”奖补资金中列支；学员交通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七、管理考核

区社会事务管理局通过现场观察、出勤情况、学习完成情况等对学员进行管理考核。经考核合格的学员，发继续教育证明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1、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成立 2016 年中小学教师暑假全员培训领导小组，负责对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、统筹协调。各中学、中心学校要成立相应机构，负责本单位参训教师的组织管理。培训期间，各单位要安排 1 名同志带队，协助做好学员管理工作。

2、各单位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至邮箱：
mmbhjy@163.com。

附件：

报名表

单位	姓名	任教年 级	现任教 科目	身份证 号码	联系电 话	备注

(本表按科目顺序以 Excel 格式录入，7 月 18 日前发至邮箱：
mmbhjy@163.com)